

# 临淄区信访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请与临淄区信访局联系（地址：临淄区临淄大道 728 号；邮编：255400；电话：0533-7220362；电子邮箱：lzqxfjbg@zbsd.cn）。

##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临淄区信访局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省、市政务公开工作部署，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为指导，紧扣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主线，统筹推进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平台建设和监督保障等重点工作，以高质量信息公开助力信访工作提质增效。

（一）主动公开方面。2025 年，临淄区信访局通过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2 条，其中，业务工作 1 条，机构职能 3 条，财政信息 3 条，部门单位 3 条，其他信息 12 条。

（二）依申请公开工作方面。2025 年，我局未收到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本年度，我局涉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行政复议案件共 2 件，行政诉讼案件共 2 件且全部为复议后起诉案件。在行政复议及后续行政诉讼过程中，经依法

审查后，均维持结果。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结合信访工作职能梳理公开事项，明确机构职能、政策文件、财政信息等公开内容，根据新形势、新要求，编制临淄区信访局主动公开基本目录，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对拟公开信息进行保密审查，确保公开信息安全准确。

(四)平台建设方面。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栏目内容更新及日常维护管理由专人负责，定期发布信访工作动态，更新机构职能和部门领导分工，确保信息更新及时、内容准确。

(五)监督保障方面。持续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内容安全监测和问题整改工作，安排专人参加区级业务培训，切实提升工作人员业务能力，确保各项工作落地见效。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 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 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 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 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理 结 果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 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计	
0	0	2	0	2	0	0	0	0	0	0	2	0	0	0	2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一是信息公开精准度不足，存在公开内容

碎片化问题；二是主动公开信息较少，公开时效性有待提升。

（二）改进措施：一是整合各科室、各环节的公开信息，进一步强化与相关职能科室的沟通；二是结合工作重点，积极拓展信息公开的内容和领域，持续加强对政策文件的解读，及时回应公众关切。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申请公开信息处理费收费情况。本年度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二）本年度建议提案办理情况。2025年，通过网站公开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0件，公开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0件。

（三）政务公开制度、内容、形式和平台建设方面的创新实践情况。坚持常态化公开政务信息，拓宽公开范围，立足本部门职能，扎实做好本单位政务公开工作，对群众关心、关注的内容信息及时公开发布。

（四）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本年度，严格对照上级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常态化公开局专题会议、重点工作推进、财政信息等关键内容，同时公开局机关重要会议信息、工作部署及相关说明材料，以政务公开提质增效，助力工作透明化、规范化。